



项目名称：唐山市丰南区利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提标改造工程
招标内容：项目申请报告编制及提标改造工程
招标编号：SXZ16172T001

招 标 人：唐山市丰南区利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招 标 代 理 机 构：石 家 庄 鑫 泽 招 标 有 限 公 司
日 期：2016 年 9 月

石家庄鑫泽招标有限公司
www.xinzebidding.com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须知及投标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设计任务书

第四章 合同格式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六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招标条件

唐山市丰南区利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提标改造工程，已经有关部门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唐山市丰南区利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源为企业自筹，招标人为唐山市丰南区利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现对该项目的项目申请报告编制及提标改造工程设计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招 标 人：唐山市丰南区利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2 工程名称：唐山市丰南区利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提标改造工程项目申请报告编制及提标改造设计

2.3 项目地点：丰南区经济技术开发区内，七道桥东侧，朝阳西街南侧，迎宾路西侧。现状污水处理厂内。

2.4 建设规模：工程规模 5 万 m³/d

2.5 招标范围：完成唐山市丰南区污水处理厂工程进行提标改造工程项目的项目申请报告编制，按国家、河北省现行标准、规范要求完成工程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及相关的技术服务。工程规模 5 万 m³/d，总变化系数 1.38。

2.6 完成期限：

2.6.1 项目申请报告编制周期：合同签订后 3 天；

2.6.2 设计周期：合同签订后 20 天完成初步设计；初步设计审查通过后 30 天完成施工图设计。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必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3.2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同时具备：

- 1、市政公用工程专业咨询甲级及以上资质；
- 2、市政行业排水工程专业甲级及其以上设计资质；
- 3、环境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及以上（水污染防治工程）设计资质。

3.3 投标人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

3.4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1 请于 2016 年 9 月 2 日至 2016 年 9 月 6 日，每日上午 8 时 30 分至 12 时，下午 14 时 30 分至 17 时 30 分（北京时间，下同），在河北省建设工程信息网上下载招标文件、修改等相关资料。

5、投标文件的递交及开标

5.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2016 年 9 月 22 日 9：00 整（北京时间）。

5.2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及开标地点：唐山市丰南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5.3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发布招标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河北省招标投标综合网发布、河北省建设工程信息网上发布，其他媒介不得转载。因轻信其他组织、个人或媒体提供的信息而造成损失的，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概不负责。

7、联系方式

7.1 招 标 人：唐山市丰南区利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联 系 人： 潘冬霞

电 话：0315- 8158388 13903379099

地 址：河北唐山丰南区经济技术开发区内

7.2 招标代理机构：石家庄鑫泽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唐山市路北区庆源新居

邮 编：063000

联系人：邸永红

电 话：13315573827

第二章 投标须知及投标须知前附表

投标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 容	说明与要求
1	工程名称	唐山市丰南区利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提标改造工程项目申请报告编制及提标改造设计
2	建设地点	丰南区经济技术开发区内，七道桥东侧，朝阳西街南侧，迎宾路西侧。现状污水处理厂内。
3	建设规模	提标改造，工程规模 5 万 m ³ /d
4	招标范围及完成	招标范围：完成唐山市丰南区污水处理厂工程进行提标改造工程项目的项目申请报告编制，按国家、河北省现行标准、规范要求完成工程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及相关的技术服务。工程规模 5 万 m³/d，总变化系数 1.38。 完成期限： 项目申请报告编制周期：合同签订后 3 天； 设计周期：合同签订后 20 天完成初步设计；初步设计审查通过后 30 天完成施工图设计。
5	资金来源	企业自筹
6	投标人资质要求	资格条件：企业必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同时具备： 1、市政公用工程专业咨询甲级及以上资质； 2、市政行业排水工程专业甲级及其以上设计资质； 3、环境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及以上（水污染防治工程）设计资质。 项目申请报告编制项目负责人资格：高级工程师 设计项目负责人资格：高级工程师 建筑结构专业负责人：注册结构工程师 财务状况：近三年企业无亏损。提供（2013 年度、2014 年度、

序号	内 容	说明与要求
		<u>2015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复印件（扫描件），审计报告包括企业提供的财务报表（含资产负债表、利润及利润分配表、现金流量表和财务报表附注）。审计报告应盖有会计师事务所单位章和注册会计师的执业专用章，并附会计师事务所的营业执照及执业证书复印件。</u> 体系认证：投标人通过 ISO9000 质量管理体系 其他要求： 1、检察院出具的投标人无行贿犯罪档案告知函。 注：上述”资质要求资料” 投标人开标时须提供原件，如果开标时未提供原件或提供的原件与投标文件中的复印件不一致，证件无效，其投标将被否决。
7	投标有效期	90 日历日（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8	踏勘现场	自行自愿踏勘
9	投标文件份数	正本 1 份，副本 4 份，电子版 U 盘及 PPT 方案演示光盘各 1 份。
9.4	招标控制价	最高限价为：人民币大写：贰佰万元整（小写：¥ <u>2000000.00</u> 元）； 投标人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10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银行保函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u>人民币 38000 元。</u> 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u>2016 年 9 月 22 日至 2016 年 12 月 1 日</u>
11	投标文件提交地点及投标截止时间	投标文件提交地点：唐山市丰南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二开标室） 投标截止时间：2016 年 9 月 22 日 9:00 整（北京时间）
12	开标地点及开标时间	开标地点：唐山市丰南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二开标室） 开标时间：2016 年 9 月 22 日 9:00 整（北京时间）
13	评标方法及标准	详见第六章评标方法和标准

序号	内 容	说明与要求
14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15	招标人联系方式	联 系 人： 潘冬霞 联系电话：0315-8158388 13903379099 地 址： 丰南区经济技术开发区
16	招标代理机构 联系方式	联 系 人： 邸永红 联系电话：13315573827 电子信箱：xzzb@vip.163.com 地 址： 唐山市路北区庆源新居

投标须知

（一）总 则

1 招标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通过公开招标方式择优选定承包人。

1.1 项目概况：详见本须知前附表 1-5 项。

1.2 投标人与招标人或招标代理单位的联系应以书面文件为准。

1.3 如有必要，招标人有权通过意向书，让中标人在合同签字生效前开始必要的技术工作。

1.4 投标人不得转让招标文件。

2 合格的投标人

2.1 投标人资质条件要求详见本须知前附表第 6 项。

2.2 投标人业绩要求详见本须知前附表第 6 项。

2.3 投标人设计项目负责人资格和业绩要求详见本须知前附表第 6 项。

2.4 投标人其他要求详见本须知前附表第 6 项。

3 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参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招标人和招标代理单位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 现场踏勘

4.1 投标人自行自愿现场踏勘。

4.2 投标人应对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踏勘和考察，以便自负其责地获得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订设计合同所必须的一切资料。投标人不得以不完全了解现场情况为理由而提出任何索赔。对此类要求，招标人将不做任何答复与考虑。

（二） 招标文件

5 招标文件的组成及有关说明

5.1 招标文件的组成:

5.1.1 招标公告

5.1.2 投标须知及投标须知前附表;

5.1.3 设计任务书;

5.1.4 合同格式;

5.1.5 投标文件(部分)格式;

5.1.6 评标方法和标准;

5.1.7 按下面第6条规定发出的正式澄清、修改、补遗,以及其它正式有效函件。

5.2 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残缺等问题应在获得招标文件24小时内向招标人提出,否则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及损失由投标人自己承担。投标人同时应认真审阅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没有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并根据有关条款规定,该投标有可能被拒绝。

5.3 招标文件为签订设计合同的主要依据。

6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6.1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有疑问的,应当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澄清要求。

6.2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的适当时间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对于可能影响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如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6.3 投标人在收到该澄清文件后应于当日以书面形式给予确认。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

6.4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均以书面形式明确的内容为准。当招标文件和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7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各项内容: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三、投 标 函
- 四、投标报价明细表
- 五、项目总投资明细表
- 六、运行成本分析表
- 七、投标保证金证明资料
- 八、企业信誉与实力证明材料
- 九、项目实施计划
- 十、服务承诺
- 十一、廉洁承诺书
- 十二、资格审查资料

如需要，投标人可自行增加文件，但要简洁、明了。上述各项内容应使用招标文件第五章中提供的格式，招标文件中没有提供格式的文件，投标人可自行编写。

8、投标文件的文字及度量衡单位

- 8.1 投标文件和与投标有关的所有文件均应使用简体中文。
- 8.2 投标文件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 投标报价

9.1根据项目情况，本项目项目申请报告编制及工程设计招标的报价形式为总费用包干报价。该包干价为完成发包范围（详见设计任务书）内项目申请报告编制、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的总费用，不随项目将来投资额的增加或减少而调整。投标人在认真分析本项目设计工作量的基础上，结合本企业的实际情况和市场竞争情况自主报价。投标人对工作量低估、错估而造成费用包干价的报价错误，在合同执行过程中不予调整、补偿。

本工程投资暂估价 7000万元，仅作为投标报价依据，一旦中标，将根据项目施工和设备费中标总金额按相应的比例计算合同价款（合同价款=中标价*项目施工和设备费中标总金额/投资估算施工和设备费总额）。

9.2 专利、设备费投标报价应包括所投货物及其备品、备件和专用工具费用、税费（如包括关税、货物及其所用原材料、零部件的各种国内外税费）及包装、运至最终目

的地的运输、保险、现场吊装、检测验收、指导安装、调试、技术支持与培训、售后服务与维保及相关劳务支出等工作所发生的全部费用以及投标人企业利润、税金和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费用。投标报价为最终报价，投标人不得再要求追加任何费用，投标人所报价格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

9.3 项目总投资根据初步设计方案编制并按照建筑、安装、设备、材料等具体列明明细。

9.4 运行成本分析在招标文件提供的数据库基础上编制。

9.5 本项目招标控制价为招标人可以接受的最高报价，超过此控制价的投标报价为无效投标。

10 投标有效期

10.1 投标有效期见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7 项所规定的期限，在此期限内，凡符合本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均保持有效。

10.2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在原定投标有效期内，可以根据需要以书面形式向投标人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对此要求投标人须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投标人可以拒绝招标人这种要求，而不被没收投标保证金。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但需要相应的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延长的投标有效期内本须知关于投标保证金的退还与没收的规定仍然适用。

11 投标文件的格式和签署

11.1 投标人应按本须知第 7 条的规定，准备投标文件。

11.2 投标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4 份，电子版 U 盘及 PPT 方案演示光盘各 1 份。投标单位可根据情况对设计方案进行现场演示。

11.3 投标文件正本与副本如有不一致，以正本为准。

11.4 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的所有文字、图形和图像均须用耐久油墨打印、书写或描绘。

11.5 投标文件全文应无修改，除非这些修改是由招标人提出的，或者是投标人造成的必须改正的错误，凡修改之处必须由投标人法定代表或法定代表委托人签字。

12 投标保证金

12.1 投标人应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0 项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

的一部分。

12.2 投标保证金应为投标人开具的银行保函。

12.3 对于未能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招标人将视为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而予以拒绝。

12.4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12.4.1 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 5 日内，向中标人和未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12.5 如投标人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12.5.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文件的；

12.5.2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有串通投标行为的；

12.5.3 中标人拒绝在规定期限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协议的。

12.6 招标人除按上述 12.5 条没收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投标人还应负责赔偿由于投标人上述过失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招标人保留进一步索赔的权力。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13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3.1 投标文件须胶装成册，散页将不作为有效内容。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装入密封袋内密封（可分别密封），并在密封处加盖投标人公章作为骑缝章。

13.2 投标文件的封套上应注明以下内容：

（1）项目名称：_____

（2）项目编号：_____

（3）投标人名称：_____

（4）_____年___月___日___时___分开标，此时间以前不得开封。

14 投标截止期及投标文件的递交

14.1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及投标截止时间（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1 项）。

14.2 开标时间及地点（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2 项）。

14.3 投标文件必须由投标人亲自递交，本次招标不接受以邮寄、传真、电子或其它任何形式递交的投标文件。

14.4 投标人递交的所有文件、资料和物品不予退还。

15 拒收的投标文件

15.1 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递交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拒绝接收。

16 投标文件的更改与撤回

16.1 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期以前，投标人可以更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但必须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委托代理人签署。

16.2 更改的投标文件应同样按照投标文件递交规定的要求编写、密封、标志和递交。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以后，投标文件不得更改。

16.3 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期到规定的投标有效期之间，如果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则按本须知第 12.5 条规定将投标保证金予以没收。

（五） 开标与评标

17、开标

17.1 招标人按本须知前附表第 12 项所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参加。

17.2 按规定提交合格的撤回通知的投标文件不予开封，并退回给投标人。

17.3 开标程序：

17.3.1 开标会由招标代理机构主持；

17.3.2 由投标人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

17.3.3 经确认无误后，由有关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和其它有必要公开的其他主要内容。

17.4 招标人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收到的所有投标文件，开标时将当众予以拆封、宣读。

17.5 招标人对开标过程进行记录，并存档备查。

18、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8.1 投标文件未经投标单位盖章和单位负责人签字；

18.2 投标人不符合国家或者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

18.3 同一投标人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报价；

18.4 投标报价低于成本或者高于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

18.5 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

18.6 投标人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19、评标

19.1 评标委员会

19.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构成：5人，其中招标人代表1人，专家4人；评标专家确定方式：河北省统一评标专家库随机抽取。

19.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招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本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19.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19.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五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五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六） 中标结果

20、定标方式

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为1~3名。

21、中标通知

在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22、签订合同

22.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22.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23、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 (3)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决定重新招标的;
- (4) 所有中标候选人均放弃中标资格的;
- (5) 所有中标候选人拒绝签订合同的;
- (6) 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形。

24、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 3 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工程建设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按以下办法处理:

- (1) 有效投标单位数量为 2 家时,按原评标办法进行评标、定标;
- (2) 有效投标单位数量为 1 家时,直接谈判发包。

(七) 纪律和监督

25、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26、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27、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五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28、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29、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八） 其 它

30、对招标文件的确认

只要投标人递交了投标文件，即意味着已经理解并同意了本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文。

31、其它

31.1 本次招标过程中，招标人提到的时间，均以北京时间计算。

31.2 本次招标过程中，招标人提到的所有截止时间，以到达时间为准。

31.3 本次招标过程中，招标人提到的所有计量单位及符号，均采用国家法定公制计量单位和符号。

31.4 未尽事宜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及相关法规执行。

第三章 项目简介及设计任务书

一、项目简介

1. 工程概况

唐山丰南污水处理厂始建于 2003 年。工程规模为 5 万 m^3/d ，变化系数 1.38。原设计出水水质是二级标准，污水处理采用初沉池+带前置厌氧池的改良氧化沟二级处理+过滤深度处理+消毒工艺。出水分为两部分，其中大部分作为再生水输送至银丰钢铁厂，作循环冷却水补充水；剩余部分直接排放至银丰渠。

2. 设计规模

污水处理规模 5 万吨/日，总变化系数 1.38。

3. 厂址及用地条件

污水处理厂位于丰南区经济技术开发区内，七道桥东侧，朝阳西街南侧，迎宾路西侧。现状污水处理厂内，无预留用地，无新征用地。

4. 设计进水水质

污水处理厂进水各项污染物设计指标如下：

$\text{pH}=6\sim 9$

$\text{COD}\leq 570\text{mg/l}$

$\text{BOD}_5\leq 350\text{mg/l}$

$\text{SS}\leq 400\text{mg/l}$

$\text{NH}_3\text{-N}\leq 38\text{mg/l}$

$\text{TN}\leq 58\text{mg/l}$

$\text{TP}\leq 18\text{mg/l}$

5. 设计出水水质：

本次提标改造的出水水质按照《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中一级 A 标准执行，具体为：

$\text{PH}=6\sim 9$

$\text{COD}\leq 50\text{mg/L}$

$\text{BOD}_5\leq 10\text{mg/L}$

$\text{SS}\leq 10\text{mg/L}$

$\text{NH}_3\text{-N}\leq 5(8)\text{mg/L}$

$\text{TN}\leq 15\text{mg/L}$

$\text{TP}\leq 0.5\text{mg/L}$

色度 ≤ 30 倍

6. 污泥处理目标

污泥在厂内经浓缩脱水处理后污泥含水率不大于 80%。

7. 臭气处理目标

满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要求。

二、设计要求

- (1) 执行国家环境保护的政策，符合有关政策、法规、规范及标准要求；
- (2) 根据工程特点，提供合理的改造设计方案；
- (3) 根据现状进水水质选择先进适用的处理工艺，在确保出水稳定达标的前提下，尽可能降低工程建设难度，节约工程投资和运行费用；
- (4) 利用厂区现状现有土地，以达到改造新建构筑物与厂区环境协调一致；
- (5) 选择成熟、可靠、高效的工艺设备，为工程运行稳定可靠提供保障；
- (6) 妥善处理和处置污水处理过程中产生废弃物，避免造成二次污染。
- (7) 设计单位应充分考虑企业的整体运行，在提标改造过程中不得停产。

第四章 合同格式

发包人：唐山市丰南区利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设计人：_____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唐山市丰南区利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提标改造工程项目申请报告编写及设计，工程地点为丰南区经济开发区，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执行。

第一条 本合同签订依据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

1.2 国家、行业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设计依据

2.1 发包人给设计人的委托书；

2.2 发包人提供的基础资料；

2.3 本项目前期文件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批复文件；

2.4 设计人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是：

2.4.1 国家、行业和河北省现行相关标准和规范。

第三条 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可视为是能互相说明的，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来判断：

3.1 设计联络会议纪要；

3.2 设计任务书；

3.3 合同书；

3.4 投标文件；

3.5 发包人与设计人共同认可的其它补充资料。

第四条 本合同设计内容

设计内容：按技术附件中要求填写。

第五条 发包人向设计人提交的有关资料、文件及时间

项目申请报告、地安评等技术资料，设计通知单发出后 3 日内

第六条 设计人向发包人交付的设计文件、份数、地点及时间：

执行技术附件：

第七条 费用

7.1 本项目设计总费用为_____万元（大写：_____万元），其中第一部分项目申请报告编写费为_____万元（大写：_____万元），第二部分工程设计费为_____万元（大写：_____万元）。此费用为暂定金额，按将来项目投资额的增加或减少而调整。

第八条 支付方式:转帐汇款

付款比率：合同签订后，预付款为暂定金额 10%作为启动资金，初步设计完成后，付款比率至为暂定金额 30%，施工图设计完成后，付款比率至为暂定金额 50%，项目投运验收通过后，付款比率至实际合同价款 90%，剩余 10%尾款待项目运营投产一年以后付清（不计利息）。

第九条 双方责任

9.1 发包人责任

9.1.1 发包人按本合同第五条规定的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设计人提交基础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限负责。发包人不得要求设计人违反国家有关标准进行设计。

发包人提交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 5 天以内，设计人按本合同第六条规定的交付设计文件时间顺延；发包人交付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 5 天以上时，设计人有权重新确定提交设计文件的时间。

9.1.2 发包人变更委托设计项目、规模、条件或因提交的资料错误，或所提交资料作较大修改，以致造成设计人设计返工时，双方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或另订合同）。

9.1.3 发包人的上级或设计审批部门对设计文件不审批或本合同项目停缓建，发包人均应支付已完成设计工作的设计费。

9.1.4 发包人要求设计人比合同规定时间提前交付设计文件时，须征得设计人同意，不得严重背离合理设计周期。

9.1.5 发包人应为设计人派驻现场的工作人员提供工作便利条件及必要的劳动

保护装备。

9.2 设计人责任

9.2.1 设计人应按国家规定和合同约定的技术规范、标准进行设计，按本合同第六条规定的内容、时间向发包人交付设计文件（出现 9.1.1、9.1.2、9.1.4 规定有关交付设计文件顺延的情况除外），并对提交的设计文件的质量负责。设计人应按照本合同的规定和投标承诺中有关质量方面的承诺进行设计的组织和具体实施，保证设计质量，施工图的设计应保证完成双方在设计联络会及初步设计中所规定的各项工艺指标，设计人所采用的技术是商业化的、先进的、成熟的、低能耗的、易操作的，以确保装置投产后取得最大的经济效益。

9.2.2 设计合理使用年限：30年。

9.2.3 设计人对设计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免费修改或补充。由于设计人设计错误造成工程质量事故，设计人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应免收损失部分的设计费，并根据损失程度向发包人支付赔偿金，赔偿金额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由于设计人员错误造成设计变更，且已按照施工图施工造成拆改需增加施工费用的，设计人应按照增加的施工费用向发包人支付赔偿金，赔偿金额不超过合同总金额。

9.2.4 由于设计人原因，延误了设计文件交付时间，每延误一天，扣罚设计费的千分之一。

9.2.5 合同生效后，设计人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除向发包人退还已付设计费外，还应双倍返还发包人已支付的定金，发包人有权扣除设计人提交的履约保证金。

9.2.6 设计人按合同规定时限交付设计文件一年内项目开始施工，负责到施工现场向发包人及施工单位进行设计交底、处理有关设计问题，并根据工程需要派出现场设计代表参加现场施工设计服务、试车考核和竣工验收。在一年内项目尚未开始施工，设计人仍负责上述工作，可按所需工作量向发包人适当收取咨询服务费，收费额由双方商定。

9.2.7 在质保期内，各项关键技术指标未达到设计人投标文件承诺标准的，扣除质保金，同时设计人承担相应的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

9.2.8 接到发包人设计通知单后 10 日内，设计人应缴纳相应设计部分合同金额 10%作为履约保证金，发包人有权利在设计人违反甲方规定时进行处罚，处罚金额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履约保证金不足部分，设计人应继续补缴，履约保证金剩余部分于本合同履行完成且验收后一个月退还乙方。

第十条 设计审查与确认

10.1 设计人应按照国家及有关规定呈交符合各设计阶段内容深度和要求的图纸文件供审查之用，涉及到建筑结构的施工图审查费用由发包人负责，其他事项审查费用全部由设计人承担。

10.2 设计人交付设计文件后，参加发包人组织的上级审查，并根据审查结论负责不超过合同规定范围内的必要修改和补充。

10.3 发包人可组织并对施工图设计文件进行确认或施工图会审工作。确认或会审意见如造成非设计人原因的设计返工，其返工费用由发包人负责，如属设计人责任，则不应增加设计费用。因此造成延迟交付设计文件的，按照 9.2.4 条款处罚。

第十一条 设计的修改和中止

11.1 设计文件批准后，原则上不能任意修改和变更。如果必须修改，双方协商。

11.2 如设计条件不具备或设计资料不全，而发包人要求设计人设计工作超前进行，由此发生的设计的修改或返工，其发生的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11.3 双方任何一方因故要求中途停止设计时，应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并按照本合同的有关规定及时中止协议手续。

第十二条 保密

双方均应保护对方的知识产权，未经对方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对对方的资料及文件擅自修改、复制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项目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泄密方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后果并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三条 仲裁

本建设工程设计合同发生争议，发包人与设计人应及时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调解，调解不成时，双方当事人同意由 发包人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四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4.1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配合引进项目的设计任务，询价、对外谈判、国内外技术考察直至建成投产各个阶段，应吸收承担有关设计任务的设计人员参加，设计人自行承担相关费用。

14.2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本合同以外的工作服务，另行签订协议并支付费用。

14.3 设计人项目负责人为_____，发包人设计联系人_____。

14.4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14.5 本合同分第一部项目申请报告编写，第二部分初步设计编写，第三部分施工图设计。分阶段执行，发包人发出设计任务单后相应合同内容即生效，如设计人擅自自行设计，未经发包人确认，发包人不承担相应的付款义务。

14.6 发包人有权决定发出设计任务书的具体时间及内容；设计任务书未发出前，发包人有权终止合同，不承担任何责任。

14.7 双方认可的来往传真、电子邮件、会议纪要等，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4.8 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合同正本一式 4 份，发包人 2 份，设计人 2 份。副本各执 3 份。

发包人：

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设计人：

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项目人员汇总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学历	专业	技术职称	在本项目拟任职务

第五章 投标文件（部分）格式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应当使用招标文件所提供投标文件给定的全部格式(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没有给定格式的可由投标人自行设计表格。

正本或副本

唐山市丰南区利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提标改造工程项目申请报告编制及工程设计
投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

投 标 人：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 务：_____系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此证明书后附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复印件。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单位名称）的（姓名、职务）为我单位代理人。代理人以本单位的名义参加（工程名称）项目的投标活动，在开标、评标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权转让委托权。特此委托。

代理人：_____（签字）性别：_____身份证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地址：_____

投标单位：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注： 1、该授权委托书除装订到投标文件中的原件外，开标会现场须另外携带一份授权委托书原件，以备检验。
- 2、此授权委托书后附授权委托人有效身份证复印件，开标会现场须携带有效身份证原件。
- 3、如法定代表人参加开标会，此授权委托书可以不提供。

三、投 标 函

致：_____（招标人全称）_____

经研究，我单位愿意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1. 根据你方招标工程项目编号为_____的_____（工程名称）_____招标文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规定，经踏勘现场和研究上述招标文件的投标须知、合同条款及其他有关文件后，我方愿意以投标总报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其中项目申请报告编制费（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污水预处理及深度处理设计费（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并遵照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承担本合同内容的实施、完成及其缺陷修复工作并提供相关服务。

2. 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时）及有关附件。

3. 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投标文件中的承诺组建项目设计组，由投标文件所承诺的承包人员完成本项目的全部设计工作，保证在未征得招标人同意的前提下不变更主要承包人员。

4. 我方同意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如果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

5. 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你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6、我们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缴纳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投标报价明细表

序号	分项名称	分项报价费用 (万元)	分项报价计算过程	备注
1	项目申请报告编制			
2	初步设计			
3	施工图设计			
4	现场培训、系统调试等 技术服务费费用			
5	合 计			
6	合计大写(含税价)			

投标人：_____（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201__年__月__日

五、项目总投资明细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工程和费用名称	投资	技术经济指标	备注
一	第一部分工程费用			
(一)	改造部分			
	各建筑物、构筑物		各建构筑物工程量及指标	
(二)	新建部分			
	各建筑物、构筑物		各建构筑物工程量及指标	
(三)	附属部分			
			工程量及指标	
二	第二部分其他费用			
	建设工程其他费用各项			
三	第一、二部分费用合计			
四	基本预备费			
五	建设期贷款利息			
六	铺底流动资金			
七	工程投资总计			
	投资比例			

六、成本分析表

序号	项目	新增	合计	备注 (注明哪个设备或工序)
1	电费			
2	药剂费			
3	人员福利			
4	基本折旧费			
5	摊销			
6	修理费			
7	其他费用			
8	总成本费用			
9	经营成本			
10	单位总成本费用			
11	单位经营成本			
				如有其他项目可酌情添加

运行费用计算依据（按完全成本）：

水、电、化学药品按以下单价统一计算，人员福利按下表固定数额计算。

PAC：900 元/吨；

PAM：阴离子型 30000 元/吨、阳离子型 30000 元/吨；

污泥外运费：污泥按每天产生含水率 97%污泥 1000 立方计算处理费用，生化系统产生污泥量及处理费用设计人自己计算。

电：0.88 元/KWh；

污泥外运费：50 元/吨；

人员福利：按定岗总人数 1 人，每人每年 6 万元计。

资产折旧计算：

计算公式 $(A/1.17+B/1.17+C)*(1-5\%)/14+D*(1-5\%)/40=E/\text{年}$

A:设备总投资

B:材料总投资

C:安装费用

D:土建总投资

E:每年资产折旧费

1.17 为税率；5%为残值

土建投资折旧按 40 年计；设备材料投资折旧按 14 年计。

每年按 365 天计综合折旧率 4.8%考虑。

电、生产水及化学药品的单耗（元/吨水），人员福利及折旧按要求所述计算；设计人根据自己工艺对运行费用进行计算，填写。（若设计人在工艺中使用的化学药品或其它物品在运行费用计算依据中未提及，运行费用请单独注明）。

七、投标保证金证明资料

（银行保函复印件）

八、企业信誉与实力证明材料

A、拟投入项目承包人员汇总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学历	专业	技术职称	注册资格	在本项目拟任职务

B、本项目项目申请报告编制负责人情况

姓 名		性 别		出生年月	
毕业院校 及专业				毕业时间	
从事本专 业时间				为投标人 服务时间	
执业注 册资格				职 称	
在本项目中 担任任务					
主要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工程设计项目名称及规模			在项目中任何职	

注：1. 应附毕业证书、职称证书，开标时携带原件，否则视为无效证件。

2. 本表可复制。

C、本项目设计负责人情况

姓 名		性 别		出生年月	
毕业院校 及专业				毕业时间	
从事本专 业时间				为投标人 服务时间	
执业注 册资格				职 称	
在本项目中 担任任务					
主要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工程设计项目名称及规模			在项目中任何职	

注：1. 应附毕业证书、职称证书，开标时携带原件，否则视为无效证件。

2. 本表可复制。

D、项目设计负责人业绩表

项目名称	
项目地点	
所承担的设计内容	
完成时间	

注：1. 本表可复制；

2. 提供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开标时携带原件，否则视为无效证件。

E、拟参加本项目主要承包人员情况

姓名		学历、学位		专业	
从事工程设计的时间					
设计经验，类似设计项目每个项目按下述内容填写：					
项目名称					
项目地点					
职务及责任					
其他特殊的责任					
如中标，将在本项目设计中担任的职务					

注：1. 应附职称证、注册证等复印文件，开标时携带原件，否则视为无效证件。
2. 本表可复制。

F、项目业绩表

项目名称	
项目地点	
所承担的设计内容	
完成时间	

注：1. 本表可复制。

2. 提供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开标时携带原件，否则视为无效证件

G、其他

九、项目实施计划

包括编制质量保证措施和进度保证措施、培训计划和售后服务措施等内容，由投标单位自行编写。

十、服务承诺

（由投标单位自行编写）。

十一、廉洁承诺书

唐山市丰南区利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自愿参与唐山市丰南区利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_____项目
目_____标段的投标，为确保采购招投标活动的规范与廉洁，从源头上预防和
遏制违法违纪问题的发生，特作以下承诺：

在业务往来中，严格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和廉洁从业规定，坚持公平、公开、
公正、诚实信用的原则，决不损害国家和企业利益。

一、本公司（含公司工作人员，下同）决不向贵公司工作人员（含工作人员的配偶、
子女及亲属，下同）馈赠礼品（包括但不限于现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及贵重物品等）。

二、本公司决不向贵公司工作人员提供宴请、联谊活动、度假、旅游，以及营业性
娱乐场所（包括但不限于营业性的歌厅、舞厅、卡拉 OK 厅、夜总会、桑拿、按摩和高
尔夫球等）消费。

三、本公司决不为贵公司工作人员安排工作，以及支付应由其个人自付的各种费
用（包括但不限于住宅装修、婚丧嫁娶、旅游、度假、食宿、购物、学费、子女出国留
学等）。

四、本公司发现贵公司工作人员有违返以上行为倾向的，应及时提醒纠正并向贵
公司监督管理部门举报。

五、如发现本公司违反承诺，给贵公司造成经济损失，并经贵公司监督部门认定
违规事实后，按照下列规定进行处罚。

（一）同意按照违规项目合同总金额的 5% 支付罚金。

（二）本公司的行为致使贵公司工作人员违规的，同意将本公司列入贵公司供应
商黑名单，三年丧失贵公司供应商资格。

（三）本公司的行为致使贵公司工作人员违法的，同意永远丧失贵公司供应商资
格。

此承诺书加盖本公司公章后生效。

此致

承诺方（盖公章）：

承诺方法人代表（或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十二、资格审查资料

(一)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全称							
主要业务范围							
法定代表人姓名				职 务			
投标人地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成立日期				现 有 职 工 人 数			
资质等级证书	1	专业		等级		证书号	
	2	专业		等级		证书号	
	3	专业		等级		证书号	
	4	专业		等级		证书号	
质量管理体系证书	等级： 证书号：						
编制单位组织机构简介： (部室划分、各部室人数、中高级职称、注册建筑师、结构师等人员数) 企业组织机构框图附后 技术人员总数：_____人 咨询工程师：_____人 注册电气工程师：_____人 注册动力工程师：_____人 一级注册建筑师：_____人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_____人 注册环境工程师：_____人 注册给排水工程师：_____人							

注：投标人需随此表附上营业执照、资质等级证书等文件的复印件（需加盖公章），开标时提交原件，否则视为无效证件。

第六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 评审 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投标函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投标报价
2.1.2	资格评审 标准	营业执照	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资质等级	符合“投标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业绩要求	符合“投标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财务要求	符合“投标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项目申请报告编制及设计负责人	符合“投标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建筑结构专业负责人	符合“投标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其它要求	符合“投标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2.1.3	响应性 评审 标准	投标内容	符合“投标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投标报价	不高于招标人公布的招标控制价
		完成期限	符合“投标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投标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投标保证金	符合“投标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权利义务	符合第四章“合同主要条款”规定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技术偏离		技术附件中关键要求	
		其他		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响应条款要求	
2.2.1		分值构成（总分100分）		投标报价：30分 项目申请报告：15分 设计方案：40分 设计机构及保证措施：9分 同类项目业绩：6分 其他：0分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通过形式评审、资格评审和响应性评审的投标报价为有效投标报价。有效投标报价超过6家时，评标基准价为去掉一个最高投标报价和一个最低投标报价的平均值；有效投标报价低于6家时（含6家），评标基准价为所有有效报价的平均值。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		偏差率=100%×（投标人报价－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价	
2.2.4 (1)	项目申请报告编制机构及保证措施评分标准（15）	编制人员情况	5	专业编制人员同类项目编制经验多，配套齐全，技术职称正高+注册公用设备师（给排水）	3.01-5.00
				专业编制人员同类项目编制经验较多，配套较齐合，技术职称副高+注册	2.01-3.00
				专业编制人员同类项目编制经验一般，配套欠缺，技术职称副高	0.00-2.00
		编制质量、进度保证措施情况	5	措施科学、合理	3.01-5.00
				措施较科学、合理	2.01-3.00
				措施一般	0.00-2.00
		总投资估算额（设备费除外）比较	5	以所有有效投标报价的总投资估算额（设备费除外）的平均值作为基准值，与基准值一致时得满分（5分），每比基准值高一个百分点扣1分，每比基准值低一个百分点扣0.5分，不足一个百分点按插入法计算。本项得分扣完为止。	
2.2.4 (2)	设计方案评分标准（40分）	设计概算编制	7	概算编制内容齐全，依据可靠，费用估算准确，成本经济、合理，深度满足《市政公用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13年版)》的规定。	5.01-7.00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概算编制内容较齐全，依据可靠，费用估算较准确，成本较经济、合理，深度满足《市政公用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13年版)》的规定。	3.01-5.00
				概算编制内容一般，依据可靠，费用估算及成本计算基本合理	0.00-3.00
		总平面布置方案	7	总平面布置功能分区明确，生产流程合理，节约占地面积，提标新建构筑物充分考虑与原有构筑物的合理结合	5.01-7.00
				总平面布置功能分区较明确，生产流程较合理，较节约占地面积	3.01-5.00
				总平面布置方案一般	0.00-3.00
		设备选型方案	7	主要设备选型科学合理节能，设备规格明确清晰。对原有设备调研充分，充分、合理的利用现有构筑物及设备，节省投资	5.01-7.00
				主要设备选型较科学合理，设备规格较明确清晰，污水处理能力较强	3.01-5.00
				主要设备选型方案一般	0.00-3.00
		设计方案比选	7	科学合理，节能、环保，易于施工，有利于控制工程造价	5.01-7.00
				较科学合理，较节能、环保，较易于施工，较有利于控制工程造价	3.01-5.00
				方案一般	0.00-3.00
		工艺流程方案	7	在充分了解原厂工艺流程设计参数的前提下，提出提标改造的工艺流程先进合理，能满足本项目污水处理能力	5.01-7.00
				工艺流程较先进合理，能满足本项目污水处理能力	3.01-5.00
				工艺流程一般	0.00-3.00
		运行成本核算比较	5	以所有有效投标报价的（VOCs运行成本、水处理运行成本的和）的平均值作为基准值，与基准值一致时得满分，每比基准值高一个百分点扣1分，每比基准值低一个百分点扣0.5分，不足一个百分点按插入法计算。本项得分扣完为止。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2.4 (3)	设计机构及保证措施评分标准 (9分)	设计项目负责人经历	1	设计项目负责人每有一项同类项目设计业绩得 0.5 分	0.00-1.00
		专业设计人员情况	2	专业设计人员同类项目设计经验多，配套齐全，技术职称高	1.51-2.00
				专业设计人员同类项目设计经验较多，配套较齐合，技术职称较高	0.51-1.50
				专业设计人员同类项目设计经验一般，配套欠缺，技术职称较低	0.00-0.50
		设计质量保证措施情况	2	措施科学、合理	1.51-2.00
				措施较科学、合理	0.51-1.50
				措施一般	0.00-0.50
		设计进度及保证措施	2	设计文件交付进度详细，保证措施科学、合理	1.51-2.00
				设计文件交付进度较详细，保证措施较科学、合理	0.51-1.50
				设计文件交付进度和保证措施一般	0.00-0.50
		设计人的服务承诺	2	设计人的服务承诺明确、具体，能较好满足本项目的建设要求	1.01-2.00
				设计人的服务承诺较明确、较具体	0.51-1.00
				设计人的服务承诺不明确、不具体	0.00-0.50
2.2.4 (4)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 (30分)	评标价与评标基准价一致时得满分 30 分。 评标价在有效投标报价平均值，每高一个百分点扣一分，每低一个百分点扣 0.5 分，不足一个百分点按插入法计算。本项得分扣完为止。			
2.2.4 (5)	同类项目业绩（6分）	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单位每增加一项 2013 年 1 月 1 日至今的同类项目业绩得 2 分，本项最高得 6 分（投标文件中须附设计合同或中标通知书的复印件。开标时投标人须提供原件备查，如果投标人未提供原件或提供的原件与投标文件中的复印件不一致，不能得分） 注：同类项目业绩指 5 万 m3/d 及以上规模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项目业绩。			
2.2.4 (6)	其他因素评分标准	无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招标人自行确定。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 (1) 投标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项目申请报告编制机构及保证措施：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设计方案：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4) 设计机构及保证措施：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5) 同类项目业绩：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6) 其他评分因素：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4 评分标准

- (1)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项目申请报告编制机构及保证措施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设计方案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4) 设计机构及保证措施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5) 同类项目业绩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6) 其他评分因素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 (1)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8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 (2)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 (3)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1) 按本章第 2.2.4 (1)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投标报价计算出得分 A；

(2) 按本章第 2.2.4 (2)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项目申请报告编制机构及保证措施计算出得分 B；

(3) 按本章第 2.2.4 (3)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设计方案计算出得分 C；

(4) 按本章第 2.2.4 (4)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设计机构及保证措施计算出得分 D；

(5) 按本章第 2.2.4(5)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计算出同类项目业绩得分 E；

(6) 按本章第 2.2.4(6)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其他评分因素计算出得分 F。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得分 = A + B + C + D + E + F 。

3.2.4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

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将被否决。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由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